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鄭嘉緯
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7864

傳真：06-2956727

電子信箱：03cwcho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永字第11401956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轉知113年度新增再生粒料認證廠廠商名單及其試驗結果表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環境保護局114年1月23日環廢字第11400111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其來文及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永續校園科

裝

訂

線